

中共洛阳市委文件

洛发〔2020〕12号



中共洛阳市委关于增强“四个意识” 坚定“四个自信” 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营造“三个氛围”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实施意见

（2020年7月9日）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有关要求，更好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五个“抓好”，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持续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

果，更好营造学的氛围、严的氛围、干的氛围，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不断把党的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持续抓好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在营造学的氛围中筑牢信仰之基

1. 完善学的机制。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思想政治教育，严格落实党委（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文章和重要指示批示制度。完善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运用“五种方式”学习制度，推动学习走深走心走实。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建立健全经常性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和整改落实机制，教育引导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自觉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必修课、常修课，时常叩问初心使命，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质。健全完善市县两级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和市直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进大中小学讲思政课、讲道德法治课、开展形势政策教育制度，积极推进“书记讲堂”，其中市级领导干部每年至少到党校高校讲2次课。严格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健全完善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通报制度、中心组学习巡听旁听机制，打造中心组学习示范班、示范课，着力提升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认真落实《洛阳市县（处）级领导班

子和领导干部理论学习考核细则》，用好河南干部网络学院APP，建立党员向党组织报告学习情况制度。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建立各级党委（党组）书记带头面向基层一线宣讲意识形态工作制度，加强意识形态工作专项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意识形态工作能力和水平。

2. 改进学的方法。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加快洛阳副中心城市建设工作推进会精神结合起来，坚持全面系统学、及时跟进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在学深悟透中提升站位、勇担使命、奋勇争先。在全市大力开展宣讲活动，打通基层理论宣讲“最后一公里”。探索实施“1133”基层理论宣讲工作法，建好用好新时代“三新”大讲堂，把党性教育作为各级干部培训和党员轮训必修课，融入党员日常工作生活。聚焦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讲好洛阳故事。领导干部要深入基层、深入群众调查研究，每年确定一批调研课题，带着问题开展调研。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每年至少深入基层联系点2次，着力为基层解决实际问题、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完善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倡树“五比五不比”工作导向和“清新简约、务本责实、实干兴洛”作风导向，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

树立正确政绩观，坚定站稳政治立场、走好群众路线。

3. 提升学的效果。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武器，提高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和运用能力。不断优化知识结构，提升思维层次，增强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牢记业务中有政治，善于从政治上研判形势、分析问题，在大是大非面前态度鲜明。要坚决站稳党性立场和人民立场，把对党负责和对人民负责高度统一起来，把学习成果体现在决胜全面小康、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的生动实践上，确保中央、省委重大决策部署、重大工作安排在洛阳落地生根。注重加强对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理论武装方面的日常监督，查学习制度执行情况、学习成果转化情况，对理论学习重视不够、制度落实不力、学习缺乏实效的，要抓住典型、剖析通报，推动学用结合、学以致用。

二、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营造严的氛围中高效落实上级部署

4. 坚定践行“两个维护”。坚持把“两个维护”作为最高的政治原则，准确把握“两个维护”的内涵和要求，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任何工作部署必须以贯彻中央精

神为前提，加强对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情况的督促检查，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进一步把“两个维护”落实到实际行动上，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保持坚强政治定力和正确前进方向。充分发挥各级党委（党组）、各领域基层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把广大党员、干部和各方面人才有效组织起来，把广大人民群众广泛凝聚起来，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围绕贯彻落实推动中部地区崛起战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把推进副中心城市建设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责任来担当，作为在全国全省发展大局中更有担当作为的政治任务来完成。

5. 严格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深入开展忠诚教育，充分利用我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党性教育基地，教育督促党员干部始终对党忠诚老实，决不允许在重大政治原则问题上我行我素、搞自由主义，决不允许做两面人、搞两面派。聚焦解决“七个有之”问题，严肃查处违反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行为。严明政治规矩，紧盯执行党章党规党纪情况，紧盯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重大战略举措在洛阳的落实落地情况，紧盯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履职情况，突出抓好政治监督，着力解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

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不实不力问题，充分发挥纪检监察职能作用，为加快推进洛阳副中心城市建设提供有力纪法保障。认真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党委（党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坚持依法执政。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严肃查处瞒报漏报、弄虚作假等行为。

6.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着力提高党内政治生活质量。坚持兰考标准开好民主生活会，深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勇于思想交锋、揭短亮丑，问题查摆整改做到见人见事见效。建立健全民主生活会列席指导、及时叫停、责令重开、整改通报等制度。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和主题党日等制度，坚持和完善重温入党誓词、入党志愿书以及党员过“政治生日”等政治仪式，增强党员意识和党章意识，正确辨别和坚决清除“两面人”。

7. 永葆清正廉洁政治本色。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健全党统一指挥、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深入推进以案促改制度化常态化，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强化不敢腐的震慑，重点查处党的十八大以来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严肃查处理想信念缺失、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违规选人用人、违规插手工程项目、违规经商办企业、侵害群众利益等违纪违法行

为，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扎紧不能腐的笼子，抓细抓实日常监督，提升巡察监督质量，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强化上级纪委监委对下级党组织的监督，聚焦“关键少数”、关键岗位，完善发现问题、纠正偏差、精准问责有效机制，强化执纪执法监督，健全落实权责清单制度，消除权力监督的真空地带。建立权力运行可查询、可追溯的反馈机制，加强信息化监督平台建设，以公开促公正、以透明保廉洁。增强不想腐的自觉，抓好纪律教育、政德教育、家风教育、警示教育，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始终做到廉洁自律、廉洁用权、廉洁齐家。

三、提高政治能力，在营造干的氛围中谱写洛阳绚丽篇章

8. 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突出强化党组织的政治属性和政治功能，持续深化“河洛党建计划”，推进“党建引领、‘三治’并进、服务进村（社区）”，着力提升基层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力、组织动员力、治理管控力、统筹协调力、宣传引导力。扎实开展“五星支部”创建，强力推进村（社区）党组织书记“一肩挑”工作，持续推进带头人队伍优化提升，强化驻村第一书记“尖兵”作用，建立健全党员领导干部基层党建联系点制度，持续抓好“三单制”管理。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把党支部建在服务保障副中心城市建设的重点产业、重点项目、重点工程上，扩大党建引领覆盖面，在急

难险重任务、重大突发事件中，组织党员亮明身份、擦亮党徽、高扬党旗。加强对农村、社区、国有企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等领域基层党组织动态排查，不断完善农村、街道社区、事业单位等基层党组织和国有企业党委发挥领导作用的制度和具体措施，下大力气解决软弱涣散问题，抓紧补齐基层党组织领导基层治理的各种短板，推进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9. 树牢突出政治标准、激励干事创业的鲜明导向。坚持新时期好干部标准，牢固树立省委“三个导向”和市委“五讲五不”的选人用人导向，坚持把政治标准作为干部选拔第一标准，建立健全领导干部政治素质识别和评价机制，探索开展重要岗位领导干部政治素质考察，建立政治素质档案，对政治上不合格的干部“一票否决”。深化干部制度改革，建好用好领导干部“实绩档案库”和“负面信息库”，健全和完善领导干部能上能下、正向激励、容错纠错等制度规定，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重要要求，正确评价和对待干部在改革创新、担当履职中的失误错误，旗帜鲜明为担当者担当、为负责者负责、为干事者撑腰，推动形成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的正确导向。严格执行选拔任用工作纪实制度，坚持不懈整治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对“带病提拔”的干部实行倒查，对政治标准把关不严的严肃处理。

10. 提升干部担当作为的政治本领。加强政治能力训练

和政治实践历练，切实提高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把握方向、把握大势、把握全局的能力和辨别政治是非、保持政治定力、驾驭政治局面、防范政治风险的能力。要加强干部教育培训，对照新发展理念、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坚持在学中干、干中学，提升市场运作能力、城乡治理能力、开拓创新能力、应对风险能力，使广大干部政治素养、理论水平、专业能力、实践本领跟上时代发展步伐。要增强大局意识，自觉从大局出发想问题、办事情，全面提升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改革开放、打好三大攻坚战、推进副中心城市建设的落实力、执行力和穿透力。要增强担责的自觉，干工作谋划在前、实干在前，增强主动性、下好“先手棋”，主动担责担难担险，在经风雨、见世面中长才干、壮筋骨，在重大挑战、重大风险一线练就硬脊梁、铁肩膀。要强化风险和忧患意识，增强斗争精神，提升担难的勇气，坚持正视问题不回避，遇到难题不退缩，在高质量发展上敢于攻坚克难，在全面从严治党上敢于较真碰硬，对违反政治纪律、危害政治安全的行为要敢于亮剑、坚决抵制。

四、强化组织实施，推动各项举措落到实处

11. 落实领导责任。建立健全推进党的政治建设工作责任制，强化各级党委（党组）抓党的政治建设工作的主体责任。党委（党组）书记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对党的政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大事件

亲自处置。党委（党组）其他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领域党的政治建设工作。各级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要发挥统筹协调的职能作用，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和党委有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严格履行推进党的政治建设工作相关职责。市委各部委和市直机关要在推进党的政治建设上带好头、作表率。

12. 抓住“关键少数”。加强党的政治建设，要充分发挥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的示范引领作用，坚持抓“关键少数”和管“绝大多数”相结合。全市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注重加强政治历练、积累政治经验、增进政治智慧，坚决同破坏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行为作斗争。要把党的政治建设工作情况纳入党委（党组）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和党建考核评价，并突出其权重。

13. 严格监督问责。各级党委（党组）要加强对党的政治建设工作的监督检查，深化政治巡察，强化政治监督。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对落实党的政治建设责任不到位、推进党的政治建设工作不力的行为严肃追责问责。

（此件公开发布）

中共洛阳市委办公室

2020 年 7 月 9 日印发

